正　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中市中醫師公會
115. 11. 16
收文第115564號

臺中市政府衛生局　函

地址：420206臺中市豐原區中興路136號
承辦人：科員 陳涵鈺
電話：04-22289111#70825
傳真：04-25261525
電子信箱：hbtcm02468@taichung.gov.tw

404016
台中市崇德路一段156號11F-5

受文者：臺中市中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1月11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衛疾字第115013756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(附件請至網址：https://annexf.hbtc.gov.tw?C=tQAV1h下載，公文文號：1150137568，驗證碼：7LX54Y，下載期限：2027-02-09)

主旨：為提升醫事人員流感疫苗接種率，請貴會惠予協助轉知所屬會員踴躍接種流感疫苗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115年11月10日疾管新字第1150400975號函辦理。

二、查醫事人員為我國115年度流感疫苗接種計畫實施對象之一，其涵蓋範圍包括醫事人員人事條例所稱醫事人員，以及經中央衛生主管機關核發醫事專門執業證書之人員（如附件）。

三、復查上開對象截至115年11月5日全國接種率為67.0%，爰請貴會惠予協助轉知所屬會員，倘未接種流感疫苗者，請就近至當地流感疫苗合約院所踴躍接種，提升免疫保護力，降低職場感染風險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臺中市大臺中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市醫師公會、台中市診所協會、臺中市台中都診所協會、臺中市大臺中診所協會、臺中市助產師助產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市牙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市大臺中牙醫師公會、臺中市中醫師公會、臺中市大臺中中醫師公會、臺中市醫事檢驗師公會、臺中市大臺中醫事檢驗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市護理師護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市大臺中護理師護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中市物理治療師公會、台中市呼吸治療師公會、台中市語言治療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中市醫事放射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市職能治療師公會、臺中市諮商心理師公會、臺中市臨床心理師公會、臺中市驗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市藥師公會、臺中市營養師公會、台中市聽力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市新藥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市牙體技術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市物理治療生公會

副本：本局疾病管制科

局長曾祥慶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115 年度流感疫苗接種計畫實施對象

—具執業登記醫事人員

依據 95 年 5 月 17 日公布之醫事人員人事條例所稱醫事人員，並具執業登記者，包含醫師、中醫師、牙醫師、藥師、醫事檢驗師、護理師、助產師、營養師、物理治療師、職能治療師、醫事放射師、臨床心理師、諮商心理師、呼吸治療師、藥劑生、醫事檢驗生、護士、助產士、物理治療生、職能治療生、醫事放射士，以及其他經中央衛生主管機關核發醫事專門職業證書之人員，如語言治療師、聽力師、牙體技術師、鑲牙生、牙體技術生、驗光師、驗光生等。